

#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法学研究中心 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职能职责

宗旨：开展法学研究，服务法治建设。

主要职责任务：开展法治理论与政策研究。开展法学人才培养与法律服务。

具体职责任务：

（一）紧紧围绕全县工作大局和依法治县的重大问题，组织开展法学理论和法治实践研究。

（二）组织开展法学重点课题研究和专题研讨，发挥法治智库作用，为改革发展和法治建设提供学术支持。

（三）培养法治人才，建立法治人才库，加强学术交流，组织参与培训、法学论坛、研讨会等活动。

（四）推进和规范基层“法律诊所”、法律服务站和村（社区）法律顾问等平台建设，提供法律咨询与援助。

### （二）单位构成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法学研究中心为县委政法委管理的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内设科室。

##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6年年初预算数 103.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3.15 万元；收入比 2025 年增加 4.58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4.58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6年年初预算数 103.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7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0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06 万元；支出比 2025 年增加 4.58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4.58 万元。

###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3.1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3.15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4.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3.1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比 2025 年增加 4.58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上涨，社保公积金增加，各项费用增加。

2026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保持一致。

###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5 年相比无增减。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二) 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本单位 2026 年无项目支出。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5 年 12 月，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

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倪霞                      联系方式：023-73332362